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8
债券代码：123218 债券简称：宏昌转债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已获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的情况

1、经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2024年4月19日公司总股本80,003,802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945,000股后的股份数79,058,80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约47,435,281.2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约31,623,521股。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2、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3、本次分配方案的实施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时间未超过2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0,008,802股剔除已回购股份945,000股后的股份数79,063,80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人民币47,438,281.2元(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5.4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转增31,625,520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80,008,802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11,634,322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1.2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6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6月19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6月20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4年6月1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2024年6月20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4年6月2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
1	0800458253	浙江宏昌控股有限公司
2	0072020879	陆宝宏
3	0103369797	周慧明
4	0119881016	陆灿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4年6月12日至登记日：2024年6月19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4年6月20日。

七、股本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10,800,000.00	13.50
高管锁定股	10,800,000.00	13.5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9,208,802.00	86.50
三、总股本	80,008,802.00	100.00

八、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111,634,322股摊薄计算，2023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77元。

九、调整相关参数

1、公司实际控制人陆宝宏先生、周慧明女士、陆灿先生及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宏昌控股、金华宏合、金华宏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陶珏女士、佘砚先生和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少忠先生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承诺：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上述最低减持价格限制亦作相应调整；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计算除权除息价格时，按公司总股本(含回购股份)折算的每10股现金分红(含税)=本次实际现金分红总额÷公司总股本×10股=47,438,281.2÷80,008,802×10=5.929132元(保留六位小数，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并据此计算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计算除权除息价格时，按公司总股本(含回购股份及其他不参与分红的股份)计算的每10股转增(含税)=本次转增股份总额÷公司总股本10股=31,625,520÷80,008,802×10=3.952755元(保留六位小数，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并据此计算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参考价=(除权除息日前一日收盘价-每股现金红利)÷(1+股份变动比例)=(前收盘价-0.5929132)÷(1+0.3952755)(保留两位小数，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3、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宏昌转债；债券代码：123218)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前的"宏昌转债"转股价为2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为19.6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20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4、根据公司《回购报告书》，"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将由36.00元/股调整为25.38元/股，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2024年6月20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十、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金华市婺城区秋滨街道新宏路788号 咨询联系人：佘砚

咨询电话：0579-84896101 传真电话：0579-82271092

十一、查备文件

1、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9
债券代码：123218 债券简称：宏昌转债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债券代码：123218 债券简称："宏昌转债"
2. 调整前"宏昌转债"的转股价格为：28.00元/股
3. 调整后"宏昌转债"的转股价格为：19.64元/股
4. 本次权益分派期间，"宏昌转债"暂停转股
5. 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4年6月20日(股权除息日)。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57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38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8,000.00万元。根据《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宏昌转债"在本次发行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下述公式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times 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times k)/(1+n+k)$；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times 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有效的转股价格，n为该次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k为该次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A为该次增发新股价格或配股价格，D为该次每股派发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有效的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1、初始价格的确定

根据公司披露的《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公司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9.62元/股。

2、转股价格的调整情况

2024年3月11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宏昌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本议案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已回避表决。该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宏昌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将"宏昌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28.00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3月12日起生效。

2024年4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宏昌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宏昌转债"转股价格，且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次一交易日起未来六个月内(即自2024年4月12日至2024年10月11日)，如再次触发"宏昌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自2024年10月14日起算，若再次触发"宏昌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宏昌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原因及结果

1、调整依据

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中的总股本80,008,802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945,000股后的股份数79,063,80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约47,438,281.2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约31,625,520股。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2、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结果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宏昌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如下：

$P1=(P0-D+A\times k)/(1+n+k)=(28.00-0.5929132)/(1+0.3952755)=19.64$元/股

注：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计算除权除息价格时，按公司总股本(含回购股份)折算的每10股现金分红(含税)=本次实际现金分红总额÷公司总股本×10股=47,438,281.2÷80,008,802×10=5.929132元(保留六位小数，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并据此计算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计算除权除息价格时，按公司总股本(含回购股份及其他不参与分红的股份)计算的每10股转增(含税)=本次转增股份总额÷公司总股本10股=31,625,520÷80,008,802×10=3.952755元(保留六位小数，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并据此计算调整相关参数)。

"宏昌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9.6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20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4-070
债券代码：123218 债券简称：宏昌转债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调整前回购价格上限为：36.00元/股
2. 调整后回购价格上限为：25.38元/股
3. 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生效日期：2024年6月20日

一、回购股份事项概述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的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6元/股。按照回购股份价格上限36元/股(含)计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555,556股至1,111,11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0.69%至1.38%。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8日、2024年2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及《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1)。

二、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本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0,008,802股剔除已回购股份945,000股后的股份数79,063,80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人民币(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参考价=(除权除息日前一日收盘价-每股现金红利)÷(1+股份变动比例)=(前收盘价-0.5929132)÷(1+0.3952755)(保留两位小数，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6月19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6月20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三、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回购报告书》，"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自本次权益分派除权除息之日(即2024年6月20日)起，公司回购价格上限由36.00元/股调整为25.38元/股。具体调整计算如下：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调整前的每股回购价格上限-每股现金红利)/(1+股份变动比例)。

注：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计算除权除息价格时，按公司总股本(含回购股份)折算的每10股现金分红(含税)=本次实际现金分红总额÷公司总股本×10股=47,438,281.2÷80,008,802×10=5.929132元(保留六位小数，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并据此计算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计算除权除息价格时，按公司总股本(含回购股份及其他不参与分红的股份)计算的每10股转增(含税)=本次转增股份总额÷公司总股本10股=31,625,520÷80,008,802×10=3.952755元(保留六位小数，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并据此计算调整相关参数)。

因此，调整后的每股回购价格上限=(36.00-0.5929132)/(1+0.3952755)=25.38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四、其他事项说明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在回购期间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简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2024-53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6月12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成证大厦16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64,792,61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2.401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冉云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马骏、王洪涛因工作原因请假，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二〇二三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63,442,376	99.9137	1,255,937	0.0802	94,300	0.0061

2、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二〇二三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63,442,376	99.9137	1,310,937	0.0837	39,300	0.0026

3、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二〇二三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63,333,376	99.9067	1,364,937	0.0872	94,300	0.0061

4、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二〇二三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63,442,376	99.9137	1,310,937	0.0837	39,300	0.0026

5、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二〇二三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63,501,176	99.9174	1,236,437	0.0790	55,000	0.0036

6、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公司二〇二四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63,391,576	99.9104	1,361,737	0.0870	39,300	0.0026

7、议案名称：关于审议二〇二三年度公司董事履职考核和薪酬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63,398,076	99.9108	1,339,537	0.0856	55,000	0.0036

8、议案名称：关于审议二〇二三年度公司监事履职考核和薪酬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63,441,976	99.9136	1,350,637	0.0864	0	0.0000

9、关于预计公司二〇二四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9.01 议案名称：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等与公司系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7,105,806	99.8236	1,299,837	0.1691	55,000	0.0073

9.02 议案名称：与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等关联方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98,817,801	99.8871	1,354,837	0.1129	0	0.0000

9.03 议案名称：与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等关联方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53,427,020	99.8999	1,299,837	0.0959	55,000	0.0042

9.04 议案名称：与国金涌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联营企业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63,437,776	99.9134	1,354,837	0.0866	0	0.0000

9.05 议案名称：与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等其他关联方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22,855,076	99.9048	1,299,837	0.0912	55,000	0.0040

10、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63,481,676	99.9162	1,310,937	0.0838	0	0.0000

11、关于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1.01 议案名称：董事候选人邓菁晖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63,387,976	99.9102	1,404,537	0.0897	100	0.0001

11.02 议案名称：董事候选人尹林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63,360,086	99.9084	1,432,427	0.0915	100	0.0001

11.03 议案名称：独立董事候选人雷家骕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63,436,186	99.9133	1,356,327	0.0866	100	0.0001

1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63,481,676	99.9162	1,255,937	0.0802	55,000	0.0036

1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63,481,676	99.9162	1,255,937	0.0802	55,000	0.0036

14、议案名称：关于二〇二四年公司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63,595,676	99.9235	1,196,937	0.0765	0	0.0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370,962,701	100	0	0	0	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40,582,700	100	0	0	0	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51,955,775	97.5746	1,236,437	2.3221	55,000	0.1033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3,132,364	97.7360	480,837	2.0316	55,000	0.2324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8,823,411	97.4455	755,600	2.5545	0	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审议公司《二〇二三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92,538,475	99.3337	1,236,437	0.6379	55,000	0.0284
6	关于审议公司《二〇二三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92,428,875	99.2772	1,361,737	0.7025	39,300	0.0203
7	关于审议二〇二三年度公司董事履职考核和薪酬情况的议案	192,435,375	99.2805	1,339,537	0.6911	55,000	0.0284
8	关于审议二〇二三年度公司监事履职考核和薪酬情况的议案	192,479,275	99.3032	1,350,637	0.6968	0	0.0000
9.01	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等与公司系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192,475,075	99.3010	1,299,837	0.6706	55,000	0.0284
9.02	与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等关联方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192,475,075	99.3010	1,354,837	0.6990	0	0.0000
9.03	与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等关联方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192,475,075	99.3010	1,299,837	0.6706	55,000	0.0284
9.04	与国金涌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联营企业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192,475,075	99.3010	1,354,837	0.6990	0	0.0000
9.05	与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等其他关联方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51,892,375	97.4556	1,299,837	2.4411	55,000	0.1033
10	关于审议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年)》的议案	192,518,975	99.3237	1,310,937	0.6763	0	0.0000
11.01	董事候选人邓菁晖	192,425,275	99.2753	1,404,537	0.7246	100	0.0001
11.02	董事候选人尹林	192,397,385	99.2609	1,432,427	0.7390	100	0.0001
11.03	独立董事候选人雷家骕	192,473,485	99.3002	1,356,327	0.6998	100	0.0001
14	关于二〇二四年公司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192,632,975	99.3825	1,196,937	0.6175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2为特别决议议案，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议案9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具体为：长沙涌金(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通汇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回避表决情况为：分项表决的议案9.01，关联股东长沙涌金(集团)有限公司、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议案9.02，关联股东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议案9.03，关联股东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成都鼎立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成都鼎立三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议案9.05，关联股东山东通汇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浒、唐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简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4-55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6月12日在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成证大厦16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12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

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十人，实际表决的董事十人。

会议由董事长冉云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审议，与会董事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会议豁免提前通知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5日通知的义务，同意于2024年6月12日召开本次会议。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雷家骕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邓菁晖女士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尹林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简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2024-54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选举邓菁晖先生、尹林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选举雷家骕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自2024年6月12日起，邓菁晖先生、尹林先生就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雷家骕先生就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特此公告。

附件：个人简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三日

附件：

个人简历

邓菁晖，女，汉族，1973年出生，管理学硕士。现任本公司董事、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成都交子金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市审计学会第七届理事会副会长。曾任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成本会计部经理、销售会计部经理，成都金融城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发展部副部长、运营服务部副部长、监察审计部部长。

尹林，男，汉族，1975年出生，大学。现任本公司董事、山东通汇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并担任北京通汇泰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清控金信齐鲁投资管理(宁波)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资金结算中心主任，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山东高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监事，山东省交通厅公路局财务处主任科员。擅长财务管理、投融资管理及资本运作。

雷家骕，男，汉族，1955年出生，博士，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众智博汇(北京)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监事、北京镈润创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北京众茂镈银科技中心(有限合伙)监事、上海圣习医疗科技服务中心监事、湖南华创医疗科技公司董事。曾任清华大学经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清华大学中国企业成长与经济安全研究中心主任。

证券代码：688153 证券简称：唯捷创芯 公告编号：2024-023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唯捷创芯")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一名职工代表监事，该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英娇女士(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与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一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监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相关规定，并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行使职权。

特此公告。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13日

附件：

1、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张英娇，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11月出生，石家庄经济学院本科学历。2004年12月至2006年12月，任秦皇岛市俭德信息系统工程开发有限公司行政管理职员，2006年12月至2008年6月，任秦皇岛大地保险公司人力资源主管。2011年5月至今，任唯捷创芯薪酬高级主管/薪酬福利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唯捷创芯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目前，张英娇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张英娇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153 证券简称：唯捷创芯 公告编号：2024-024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6月12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谷四街北投亦庄产业园16号楼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
普通股股东人数	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81,582,07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81,582,07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7.313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7.313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荣秀丽女士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1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赵焰萍女士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1,553,380	99.9898	28,695	0.0102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1,553,380	99.9898	28,695	0.0102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1,553,380	99.9898	28,695	0.0102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1,553,380	99.9898	28,695	0.0102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1,553,380	99.9898	28,695	0.0102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1,553,380	99.9898	28,695	0.0102	0	0.0000

7.00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7.0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1,553,380	99.9898	28,695	0.0102	0	0.0000

7.0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089,214	99.4698	1,492,861	0.5302	0	0.0000

7.03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089,214	99.4698	1,492,861	0.5302	0	0.0000

7.04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089,214	99.4698	1,492,861	0.5302	0	0.0000

7.05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089,214	99.4698	1,492,861	0.5302	0	0.0000

7.06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089,214	99.4698	1,492,861	0.5302	0	0.0000

7.07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089,214	99.4698	1,492,861	0.5302	0	0.0000

7.08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089,214	99.4698	1,492,861	0.5302	0	0.0000

7.09 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1,553,380	99.9898	28,695	0.0102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8.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8.01	关于选举荣秀丽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81,465,109	99.9584	是
8.02	关于选举蔡秉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81,465,109	99.9584	是
8.03	关于选举许家硕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81,465,109	99.9584	是
8.04	关于选举孙亦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81,443,451	99.9507	是
8.05	关于选举辛静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81,443,451	99.9507	是
8.06	关于选举周颖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81,465,109	99.9584	是
8.07	关于选举钟英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81,465,109	99.9584	是

9.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9.01	关于选举罗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81,512,381	99.9752	是
9.02	关于选举杨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81,490,723	99.9675	是
9.03	关于选举张恕恕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81,512,381	99.9752	是
9.04	关于选举黄吉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81,512,381	99.9752	是

10.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01	关于选举李爱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81,512,381	99.9752	是
10.02	关于选举刘艳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81,443,451	99.9507	是

(三)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276,953,554	100	0	0	0	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	0	0	0	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4,599,826	99.38	28,695	0.62	0	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186,054	100	0	0	0	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3,413,772	99.1664	28,695	0.8336	0	0

(四)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533,096	98.1626	28,695	1.8374	0	0
6	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533,096	98.1626	28,695	1.8374	0	0
7.09	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533,096	98.1626	28,695	1.8374	0	0
8.01	关于选举荣秀丽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44,825	92.5107				
8.02	关于选举蔡秉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44,825	92.5107				
8.03	关于选举许家硕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44,825	92.5107				
8.04	关于选举孙亦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23,167	91.1240				
8.05	关于选举辛静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23,167	91.1240				
8.06	关于选举周颖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44,825	92.5107				
8.07	关于选举钟英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44,825	92.5107				
9.01	关于选举罗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492,097	95.5375				
9.02	关于选举杨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470,439	94.1508				
9.03	关于选举张恕恕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492,097	95.5375				
9.04	关于选举黄吉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492,097	95.5375				
10.01	关于选举李爱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92,097	95.5375				
10.02	关于选举刘艳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23,167	91.1240				

(五)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案7.0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5、6、7.09、8、9、10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股东大会还听取了《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胡云云、陈臻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信达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3日